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胜利路街道胜利村等8个村庄规划的批复

永川府〔2023〕57号

重庆市永川区胜利路街道办事处：

你街道《关于审批胜利路街道胜利村等8个村庄规划成果的请示》（永胜利路文〔2023〕27号）收悉。经区政府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胜利路街道胜利村、堂皇坝村、万寿村、杨广桥村、杨家店村、永钢村、永青村、丰田村等8个村庄规划方案。

二、《胜利村村庄规划》严格落实了永久基本农田65.67公顷，该村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按照规划安排，耕地保有量原则上不低于69.50公顷，村庄用地规模不突破43.59公顷。

三、《堂皇坝村村庄规划》严格落实了永久基本农田201.92公顷，该村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按照规划安排，耕地保有量原则上不低于208.01公顷，村庄用地规模不突破75.90公顷。

四、《万寿村村庄规划》严格落实了永久基本农田195.98公顷，该村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按照规划安排，耕地保有量原则上不低于196.65公顷，村庄用地规模不突破63.33公顷。

五、《杨广桥村村庄规划》严格落实了永久基本农田254.31公顷，该村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按照规划安排，耕地保有量原则上不低于267.41公顷，村庄用地规模不突破74.94公顷。

六、《杨家店村村庄规划》严格落实了永久基本农田190.39公顷，该村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按照规划安排，耕地保有量原则上不低于197.47公顷，村庄用地规模不突破75.59公顷。

七、《永钢村村庄规划》严格落实了永久基本农田188.35公顷，该村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按照规划安排，耕地保有量原则上不低于212.61公顷，村庄用地规模不突破83.44公顷。

八、《永青村村庄规划》严格落实了永久基本农田30.51公顷，该村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按照规划安排，耕地保有量原则上不低于83.44公顷，村庄用地规模不突破32.89公顷。

九、《丰田村村庄规划》严格落实了永久基本农田149.88公顷，该村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按照规划安排，耕地保有量原则上不低于163.83公顷，村庄用地规模不突破42.90公顷。

十、规划一经批准，应严格执行，不得修改，确需修改的，严格按照《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村庄规划编制审批有关工作的通知》（渝规资规范〔2021〕2号）相关要求开展规划修改工作。

此复。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

2023年11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